

债券代码：163617

债券简称：20 藏投 01

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拉萨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
2020 年公开发行扶贫专项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
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



（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金座 9 层）

2021 年 1 月



重要声明

本报告依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（2018年修订）》、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等文件的规定，以及拉萨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发行人”或“公司”）出具的相关说明，以及我司现场核查收集的相关文件进行编制。

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，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，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受托管理人”或“东方财富证券”）所作的承诺或声明。

一、 本次债券的有关事项。

经受托管理人现场核查,2020年8月期间,发行人在使用拉萨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专项扶贫公司债券(第一期)(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或“20藏投01”)募集资金过程中,累计有3笔,共计1亿元补流资金的用途与募集说明书承诺不一致。

经受托管理人现场督促,发行人已于2021年1月全部整改完毕,相关资金均已退回至募集资金监管账户,后续将严格按照规定进行使用。受托管理人业已对整改结果进行了复核。

二、 本次事件的影响分析

发生上述募集资金用途与募集说明书承诺不一致的情形,系发行人对于募集资金使用认知存在偏差导致的失误,截止目前已全部整改完毕,预计不会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
为了充分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,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,受托管理人根据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的相关要求,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。

三、 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

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,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。

联系地址:上海市宛平南路88号东方财富大厦9楼



联系人：李圣迪

联系电话：13818901021

（以下无正文。）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拉萨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扶贫专项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》之盖章页。）

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 1 月 28 日

